

理论学苑

2015年第4期 总第22期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党委宣传部 编

2015年5月8日

目 录

一、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2
二、自觉践行“三严三实” 深入推进作风建设.....	9
三、全面从严治党是全党的共同任务.....	13
四、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19

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

我们党是靠革命理想和铁的纪律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纪律严明是我们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同志就加强新形势下党的纪律建设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这些重要论述，既与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关于纪律建设的思想一脉相承，又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的伟大实践中丰富和发展了党的纪律建设理论，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和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标志着我们党对纪律建设规律认识的进一步深化，是新形势下从严管党治党的行动指南。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对于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实现党的十八大确定的目标任务，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党肩负的任务越艰巨繁重，越要加强纪律建设

党的纪律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完成党的任务的重要保证。习近平同志深刻指出：“党面临的形势越复杂、肩负的任务越艰巨，就越要加强纪律建设，越要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确保全党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步调一致前进。”

始终重视并加强纪律建设是我们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之一，是党的事业取得成功的一个重要条件。毛泽东同志说过：“加强纪律性，革命无不胜。”90多年来，我们党栉风沐雨、历经坎坷，之所以能够从小到大、由弱变强，发展成为一个拥有8500多万名党员、400多万个基层党组织的世界第一大执政党，组织严密、纪律严明是一个必不可少的重要保证。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从改进作风入手，颁布实施八项规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身体力行、以上带下，为全党作出了表率。面对依然严峻复杂的反腐败斗争形势，始终保持清醒和警觉，坚持以深化改革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切实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全面加强党的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采取有力措施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以优良的党风政风带动社风民风，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中央纪委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决策和部署，聚焦中心任务，强化党内监督，严明党的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坚持不懈正风肃纪，不断加强巡视工作、形成有力震慑，加大监督执纪和惩戒问责力度，坚决维护党纪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保证中央政令畅通。

当前，全党上下正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开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新征程。法治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法治思维是深化改革、化解矛盾的有力武器。在建设法治中国的新形势下，改革必须在法治的轨道上推进，任何重大改革都要于法有据。不断革除体制机制弊端，提高党的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提高运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有效治理国家的能力，凝聚起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国家的磅礴力量，必须严明党的纪律。

二、严明党的政治纪律，确保全党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政治纪律是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在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言论和政治行为方面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是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根本保证。习近平同志指出，“政治纪律是最重要、最根本、最关键的纪律，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是遵守党的全部纪律的重要基础”，“严明党的纪律，首要的就是严明政治纪律”。

严明政治纪律，最根本的是要严格遵守和维护党章。习近平同志指出：“党章就是党的根本大法，是全党必须遵循的总规矩。”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党章意识，不论担任何种职务、从事何种工作，都要牢记自己是一名在党旗下宣过誓的共产党员，时刻用入党誓词约束自己；坚持以党章为镜，对照党的纪律、群众期盼、先进典型，对照改进作风要求，在宗旨意识、工作作风、廉洁自律上查问题、找差距、明方向，自觉用党章规范自己的一言一行；对党章规定的党员义务、权利和领导干部基本条件要了然于胸，并作为必须遵守的根本行为规范，不断加强党性修养和党性锻炼，永葆共产党人政治本色。

严明政治纪律，核心要求是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习近平同志强调：“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最核心的，就是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维护中央权威。”判断一名党员、干部的政治纪律意识强不强，关键要看他能否自觉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党的各级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大局观念和全局意识，任何具有地方特色的工作部署，都必须以贯彻中央精神为前提；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自觉维护中央权威，做到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决不允许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决不允许各自为政、阳奉阴违。党员、干部要坚持正确的原则，敢于同一切损害党和人民利益的思想 and 行为作坚决斗争，决不允许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决不允许公开发表违背中央决定的言论，决不允许泄露党和国家秘密，决不允许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决不允许制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这些都是不可逾越的红线，是党的政治纪律的基本要求，必须不折不扣地得到遵守。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三、切实抓好组织纪律，加强全党的组织纪律性

组织纪律是处理各级党组织之间以及党组织和党员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是增强组织纪律性的重要保证。习近平同志指出，“如何在新形势下加强全党的组

组织纪律性，是需要我们认真思考和回答的重大课题”，“要好好抓一抓组织纪律，加强全党的组织纪律性”。

列宁曾经说过，党是“组织的总和”，党的力量来自组织，“组织能使力量增加十倍”。我们党是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核心力量。党的领导的一个重要体现，就在于有严密的组织体系和强大的组织能力，而这些又必须以严明的组织纪律作保证。否则，党就有可能变成一盘散沙，领导作用也就无从谈起。

从总体上看，全党遵守组织纪律的情况是好的。但随着改革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计划经济时期的资源配置方式和组织管理模式发生了改变，各种复杂的人际关系和利益关系对党内生活带来不可低估的影响，党内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现象比较突出，有的还相当严重。要解决这些问题，就必须使组织观念、组织程序、组织纪律都严起来，切实加强全党的组织纪律性。

抓好组织纪律，增强党性是前提。党性决定组织纪律性，党性强组织纪律性就强。作为一名党员、干部，要坚持党性原则，始终站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立场上，而不能把个人利益放在第一位。要强化党的意识，切实增强对党的认同感、归属感、责任感，真正做到在党爱党、在党为党、在党忧党。要强化组织意识，时刻想到自己是党的人，是组织的一员，相信组织、依靠组织，自觉接受组织安排和纪律约束，坚决做到党员个人服从党的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全党各个组织和全体党员服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

抓好组织纪律，落实制度是保证。长期以来，我们党形成了许多好的组织制度，但现在一些制度没有得到很好的落实，损害了组织纪律的严肃性。要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认真落实民主生活会制度、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健全完善党内生活常态化机制，有效整治软弱涣散问题。要在全党进一步强化组织观念、程序观念，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明确必须报告的事项和程序，该请示的必须请示，该报告的必须报告，决不能我行我素、自行其是，决不能遮遮掩掩，甚至隐瞒不报。

抓好组织纪律，强化管理是关键。党组织功能的实现、作用的发挥要靠有效管理。党的各级组织及主要负责人要坚持原则，敢抓敢管，敢于板起脸来开展批评，努力在全党形成敢于批评、善于批评的氛围，不断增强党内生活的政治性、原则性、战斗性。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自觉防止用个人决定代替组织决定、个人凌驾于组织之上。党员、干部要正确处理个人与组织的关系，对党组织要忠诚老实，说实话、道实情。党内应该平等相待，决不能搞人身依附关系，决不能搞小山头、小圈子、小团伙。

党的纪律要求是多方面的，除了政治纪律、组织纪律之外，还要强调财经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比如，有的领导干部连社保基金、扶贫资金、惠民资金等关系千家万户切身利益的钱也敢贪污挪用，造成的危害和负面影响不可低估。必须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加强对各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监督，加强审计工作特别是对重点领域、重大项目、重要资金的审计监督，防止贪污、挪用、截留等问题发生。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也绝不是小事。从近年来查处的腐败案件看，一些党员、干部就是从不遵守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开始，一步一步走上违纪违法道路的。所以，强化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约束同样重要和必要。

四、不断完善党的纪律，切实增强党员、干部的纪律自觉

党的纪律之所以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关键在于我们党始终根据时代的发展和形势的需要不断完善各项纪律规范，关键在于制定的纪律能够得到党的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自觉遵守。习近平同志强调，“不完善的制度要抓紧完善，筑起最严密的篱笆墙”；“要增强纪律观念，把纪律的外在约束力转化为内在的自制力”。

党的纪律是一个动态开放的制度体系，必须在实践中不断发展完善。要处理好连续性与创新性的关系，对历史上形成的好的纪律规范要继续执行和完善，对不适应形势发展需要的要抓紧修订或废止，对急需出台的要抓紧研究制定。要处理好必要性与可行性的关系，完善纪律要从实践需要着眼，从工作要求入手，突

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在实践探索中坚持由浅入深、由易到难、循序渐进，努力形成严格、完善的纪律规范。要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强实践探索和改革创新，逐步形成使领导干部不想腐、不能腐、不敢腐的有效机制。

党的纪律是自觉的纪律。身为党员、干部，就要牢固树立纪律观念，自觉遵守党的纪律。我们党是按照自己的政治纲领、政治路线，为实现自己的政治目标而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广大党员、干部都是来自五湖四海，为着共同的奋斗目标和理想信念走到一起来的。这就决定了党员、干部的行动是自觉的行动，党的纪律也是自觉的纪律。党的各级组织应当开展经常性的理想信念和纪律教育，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遵守纪律的自觉性，使接受纪律约束成为一种习惯，并把习惯升华成一种文明素养。要督促党员、干部带头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补好精神上的“钙”，讲修养、讲道德、讲廉耻，追求积极向上的生活情趣，做到慎独、慎微、慎权、慎友，积小德养大德，不断增强辨别是非和抵御诱惑的能力。要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认真领会落实习近平同志提出的要求，学习弘扬焦裕禄精神，切实做到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以优良作风促进纪律自觉。要通过开展经常性的纪律知识讲解、案例剖析等形式，促使党员、干部学习纪律、知晓纪律、敬畏纪律，坚持一切从党性原则出发，始终在纪律规定的范围内活动，经受考验，克己自律，作严守党的纪律的楷模。

五、严格执行党的纪律，使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纪律能否取得实效，关键取决于执行力。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同志多次强调提高纪律执行力的重要性。他指出：“党的规矩，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必须遵照执行，不能搞特殊、有例外。各级党组织要敢抓敢管，使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要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坚决防止反弹。

党的纪律是铁的纪律，必须无条件遵守。习近平同志指出：“遵守党的纪律是无条件的，要说到做到，有纪必执，有违必查，而不能合意的就执行，不合意就不执行，不能把纪律作为一个软约束或是束之高阁的一纸空文。”纪律从来都是具有强制性的，不允许搞变通、做选择。每一名党员、干部都应无条件地遵守党的纪律，即使个人意见正确、工作能力强、地位比较高、资格比较老，都不能作为不服从纪律的借口，必须按照党的纪律行事。不自觉遵守的，必须强制执行。

切实维护党的纪律，使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党的纪律是不可触碰的高压线，但时间久了，在执行和维护上松懈了，一些“高压线”变成了“低压线”，有的甚至根本就不带电。只有敢于对违反纪律的行为亮剑，使党的各项纪律都严起来，才能形成震慑，使党员、干部对纪律心存敬畏和戒惧，不敢越雷池半步。党的各级组织要按照中央要求，自觉担负起执行和维护党的纪律的政治责任，切实做到纪律面前人人平等、遵守纪律没有特权、执行纪律没有例外。党的各级纪律检查机关要铁面执纪，坚守责任担当，敢于动真碰硬，不讲情面、不怕得罪人，加强对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查处违反党纪的行为，从而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使我们党始终走在时代前列、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致力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自觉践行“三严三实” 深入推进作风建设

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安徽代表团审议时指出：“各级领导干部都要树立和发扬好的作风，既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又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这“三严三实”的重要论述，语重心长，寓意深刻，既是对领导干部的谆谆告诫，指明了新的历史条件下领导干部的为政之道、成事之要、做人准则，又是对新时期党的作风建设的新要求，为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进一步指明了方向。

党的作风是党的性质、宗旨、纲领、路线的重要体现，直接关系到党的形象，关系着人心向背，关系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兴衰成败。在革命、建设和改革的不同时期，我们党一贯高度重视作风建设，坚持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根本宗旨，形成了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群众和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三大作风”，提出了务必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作风和务必保持艰苦奋斗作风的“两个务必”要求，用“延安作风”打败了“西安作风”，为实现党的历史使命提供了根本保障。优良的作风，不仅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保证，而且是我们党不断取得胜利的重要法宝。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旗帜鲜明、励精图治、真抓实干，推新政、树新风、开新局，赢得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衷心赞誉和拥护。在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打铁还需自身硬”，把作风建设作为突破口，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抓作风建设。中央作出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从中央政治局带头做起。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聚焦“四风”，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在今年“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又提出了“三严三实”的要求，显示我们党在作风建设上一鼓作气、

一抓到底的决心和恒心。这一系列从严治党、强化作风建设的重大举措，必将有力地促进党的建设，提振全党精气神，形成全党全社会的新风气。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三严三实”要求，是一个有机统一的整体，明确了作风建设的新标准。在“三严”中，严以修身指的是“要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提升道德境界，追求高尚情操，自觉远离低级趣味，自觉抵制歪风邪气”；严以用权指的是“要坚持用权为民，按规则、按制度行使权力，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任何时候都不搞特权、不以权谋私”；严以律己指的是“要心存敬畏、手握戒尺，慎独慎微、勤于自省，遵守党纪国法，做到为政清廉”。在“三实”中，谋事要实指的是“要从实际出发谋划事业和工作，使点子、政策、方案符合实际情况、符合客观规律、符合科学精神，不好高骛远，不脱离实际”；创业要实指的是“要脚踏实地、真抓实干，敢于担当责任，勇于直面矛盾，善于解决问题，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做人要实指的是“要对党、对组织、对人民、对同志忠诚老实，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干老实事，襟怀坦白，公道正派”。

“三严”和“三实”是密切相联的，是相互促进的。“三严”是内在要求，指向是主观世界的改造，有了“三严”，“三实”就有了基础。只要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从信念和价值观上打造了“金刚不坏之身”，时刻牢记党的宗旨，时时处处严格要求自己，就能经得起各种各样的冲击和诱惑，自觉做到为民务实清廉。“三实”是行为取向，指向是客观世界的改造，有了“三实”，“三严”的实际价值才得以体现。只要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在社会发展中脚踏实地、真抓实干，就会在实践中不断提高自己。这“三严三实”的要求，是对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和党的优良作风的重要总结，是从价值层面对作风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要充分认识“三严三实”的重大意义，深入学习领会“三严三实”的科学内涵，以“三严”祛歪风、以“三实”聚正气，不断开辟作风建设的新境界。

推进作风建设，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关键在党的各级领导干部。党的领导干部既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组织者，又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执行者。各级领导干部是党和国家的骨干力量，是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的带头人，处在党和人民事业的领导岗位上，这就决定了在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方面负有极其重要的责任，必须做到率先垂范。“三严三实”，对于各级领导干部来说，就是正心修身的重要守则，是干事创业的行动准则，是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保证。各级领导干部要安身立命、胜任本职，须臾不可忘记“三严三实”。只有自觉践行“三严三实”，时刻约束自身言行，保持清醒，勤于修身，才能始终管住自己、把住小节，真正做到顶得住歪理、挡得住诱惑、耐得住清贫，经得起各种考验，不辜负党和人民的信任。

作风建设是一项持久战，必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当前，随着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深入推进，广大党员干部在“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中得到了党性锻炼，刹住了“四风”蔓延势头，成效十分明显。但是，作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和反复性，转变作风很难一蹴而就。如果前热后冷、前紧后松，就会功亏一篑。要真正抓好作风建设，不仅要建立机制制度，而且要打牢思想根基。

“三严三实”，既是作风建设的要求，又是重要抓手。我们要把“三严三实”贯穿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始终，切实抓好第一批活动的后续和收尾工作，组织开展“回头看”，切实抓好整改落实。要把“三严三实”作为第二批活动的重要指导，进一步完善方案，强化措施，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推动各个环节的工作，努力使党员干部以“三严三实”的过硬作风行动起来，为全面深化改革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三严三实”，是党员干部的立身之本、立德之本、立言之本、立功之本，是对作风建设发出的新的动员令。我们要发扬钉钉子精神，保持力度、保持韧劲，自觉践行“三严三实”，持之以恒转变作风，切实从“严”上要求自己、向“实”处谋事着力，把“三严三实”内

化于心、外化于行，善始善终、善作善成，不断取得作风建设新成效，抓紧抓好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两会”精神的贯彻落实，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在实现中国梦的伟大征程中谱写新篇章。

全面从严治党是全党的共同任务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对党的建设从战略高度进行新谋划、新布局，形成了全面从严治党思想，指导推动党的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和成效，呈现出全面从严治党新常态。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从严治党是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必然要求，并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出重要部署。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奋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提供坚强保证。

一、从严治党是我们党的一贯方针

党要管党，才能管好党；从严治党，才能治好党。对我们这样一个拥有 8600 多万党员、在一个 13 亿多人口大国长期执政的党，管党治党一刻不能松懈。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从严治党思想的形成，有其历史渊源和现实基础，是对从严治党规律的深刻认识和深入把握。

历史经验的深刻总结。从严治党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宝贵经验。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通过古田会议、延安整风，解决了当时党内存在的突出问题，积累了从严治党的经验。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党果断处理刘青山、张子善腐败案，严肃了党的纪律，树立了从严治党的形象。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明确提出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方针，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同党领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紧密结合、相互促进。但在一些地方和单位，从严治党并未真正落到实处，导致“四风”问题越积越多，党内潜规则越来越盛行，政治生态受到污染，损害了党的威信和党的形象。

解决党内问题的现实诉求。近些年来，随着市场经济发展、社会转型，价值取向日趋多元化，部分党员、干部不信马列信鬼神，理想信念动摇、党性修养弱化；部分地方对中央决策部署打折扣、搞变通，奉行“上有政策、下有对策”；

干部选拔过程中唯票、唯分、唯 GDP、唯学历、唯年龄，党的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松弛，一些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屡禁不止，腐败现象愈演愈烈，引起群众强烈不满；制度不完善、制度执行力不够的现象普遍存在。只有全面从严治党，才能解决党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

完成历史使命的必然选择。时代和实践的发展，总是不断对我们党提出新要求，对党的执政能力提出新任务，赋予党的建设新的时代内涵。今天，党面临的历史机遇与现实挑战前所未有，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要求我们党提高执政能力、执政水平。只有全面从严治党，才能提高党驾驭全局、推动发展、化解矛盾、应对风险的能力，承担起历史赋予我们党的崇高使命。

党的建设规律的客观要求。全面从严治党重大战略思想，是在深刻总结党的建设正反两方面经验教训基础上提出的，标志着我们党自觉把握和运用执政党建设规律能力的进一步提高。党的建设是一个有机整体，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建设相互联系、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缺少其中一个方面，或其中一个方面跟不上，党的建设就不能全面推进。只有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各方面同向发力、整体推进，才能避免出现“短板”效应，从而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不断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地位。

二、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内涵新思路

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从严治党思想内涵丰富，思路清晰，内含一系列新举措和新办法。

以思想建党为根本。思想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首要任务，贯穿于党的各项建设之中。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思想上的滑坡是最严重的病变。思想上松一寸，行动上就会散一尺。思想教育要突出重点，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和宗旨教育，加强党性和道德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坚守共产党人精神追求，筑牢思想上拒腐防变

的堤坝。要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自觉用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炼就“金刚不坏之身”。要教育引导全党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坚持“两个务必”，自觉为党和人民不懈奋斗。要加强警示教育，让广大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主动在思想上划出红线、在行动上明确界限，真正敬法畏纪、遵规守矩。他要求，领导干部要自觉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道德修养，追求健康情趣，把好权力关、金钱关、美色关，做到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坦坦荡荡为官。

以从严治吏为重点。党要管党，首先是管好干部；从严治党，重在从严管理干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干部掌握着方方面面的权力，是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具体执行者，如果干部队伍素质不高、作风不正，那党的建设是不可能搞好的。我们国家要出问题主要出在共产党内，我们党要出问题主要出在干部身上。他强调，对干部选拔任用要严格把关，坚决防止带病提拔。要坚持好干部的五条标准，即“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以严的标准要求干部、以严的措施管理干部、以严的纪律约束干部，使干部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党的干部是人民公仆，自当在其位谋其政，既廉又勤，既干净又干事。领导干部要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他指出，共产党最讲“认真”，要把“认真”作为干部管理工作的一条重要原则，强化干部讲规矩意识。讲规矩是对党员、干部党性的重要考验，是对党员、干部对党忠诚度的重要检验。各级党组织要把严明纪律、严明规矩放到重要位置来抓，努力在全党营造守纪律、讲规矩的氛围。既要加强教育引导，又要认真查处违规违纪行为，使干部懂规矩、守规矩。

以改进作风为突破口。党的作风建设关系党的生死存亡。习近平总书记从严治党的新部署，正是从作风建设开局的。他指出，不正之风离我们越远，群众就会离我们越近。古今中外，因为统治集团作风败坏导致人亡政息的例子多得很！

我们一定要引为借鉴，以最严格的标准、最严厉的举措治理作风问题。他强调，抓作风是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重要切入点和着力点。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永远没有休止符，必须抓常、抓细、抓长，持续努力、久久为功。他要求，各级干部要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带头坚守正道、弘扬正气，努力营造良好从政环境。要从解决“四风”问题延伸开去，努力改进思想作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干部生活作风，努力改进学风、文风、会风，加强治本工作，使党员、干部不仅不敢沾染歪风邪气，而且不能、不想沾染歪风邪气，使党的作风全面纯洁起来。他认为，严肃的党内生活，是解决党内自身问题的重要途径。强调从严治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严起，从严治党最根本的就是要使全党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干部都按照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和党的各项规定办事。要下大气力解决好影响严肃认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的各种问题，提高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原则性、战斗性，使党内政治生活真正起到教育改造提高党员、干部的作用。

以反腐肃贪为要务。反对腐败、建设廉洁政治，是全党的重要政治任务，也是人民群众十分关注的重大政治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反腐倡廉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性，指出腐败是社会毒瘤，如果任凭腐败问题愈演愈烈，最终必然会亡党亡国。他强调，我们党面临的“赶考”远未结束，反腐倡廉必须常抓不懈，拒腐防变必须警钟长鸣。要保持高压态势不放松，查处腐败问题，坚持零容忍的态度不变、猛药去疴的决心不减、刮骨疗毒的勇气不泄、严厉惩处的尺度不松，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发现多少查处多少，把反腐利剑举起来，形成强大震慑。要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形成不敢腐的惩戒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不易腐的保障机制。要深化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加强制度创新，强化上级纪委对下级党委和纪委的监督，推动纪委双重领导体制落到实处。

以制度治党为保障。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制度建设对从严治党的作用，要求通过科学严密的制度安排实现从严治党常态化。他强调，从严治党靠教育，也

靠制度，二者一柔一刚，要同向发力、同时发力。要把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起来。制度治党的前提是制定和完善党的制度体系。针对近些年制度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对于制度的制定和完善提出了明确要求。他指出，制度不在多，而在于精，在于务实管用，突出针对性和指导性；要搞好配套衔接，做到彼此呼应，增强整体功能；要按照于法周延、于事简便的原则提高制度制定质量；制定制度要广泛听取党员、干部意见，从而增加对制度的认同。习近平总书记尤其重视制度的执行力问题，强调要坚持制度面前人人平等、执行制度没有例外，不留“暗门”、不开“天窗”，坚决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使制度成为硬约束而不是橡皮筋。党的十八大以来，党的建设取得的明显成效和进展，与党的各项制度执行力的提高密不可分。

三、全面从严治党需要处理好的关系

全面从严治党涉及宏观与微观、继承与创新、宪法法律与党内法规、党内与党外等方方面面的关系，妥善协调和处理这些关系，有利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顶层设计与具体落实的关系。全面从严治党涉及面广，需要宏观谋划、整体布局，从战略的高度来把握，形成从严治党长效机制。同时，全面从严治党的举措只有落细落小，才能收到实际效果。为此，既要细化从严治党的措施、方法，也要明确从严治党的目标、责任。从严治党是各级党委、书记、相关部门的责任，也是全体党员、干部的责任。各级党委必须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把从严治党责任承担好、落实好。

弘扬传统与改革创新的关系。我们党在长期实践中积累了从严治党的宝贵经验。如，着重从思想上建党，重视支部建设与干部队伍建设，倡导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坚持密切联系群众，等等。这些经过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经验，对于全面从严治党仍然具有重要意义，无疑应该继承和弘扬。同时，面对新的时代条件和当前党内存在的突出问题，应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创新理念方法，改革体制机制，实现继承传统与改革创新的有机统一。

宪法法律与党内法规的关系。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从严治党首先要求党员、干部遵守宪法和法律，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同时，党内法规既是管党治党的重要依据，也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有力保障。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不仅要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而且要依据党内法规以更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十八届四中全会将“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范畴，彰显了党内法规的重要性。全面从严治党既要依据宪法和法律管党治党，也要运用党内法规管党治党。

党内与党外的关系。全面从严治党关键在党自身。各级党组织在尊重党员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党内民主的同时，对党员、干部严格要求、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才能解决党内存在的各种问题。同时，要注意发挥人民民主对于从严治党的推动作用，发挥社会组织、社会舆论对从严治党的监督作用，通过顺应人民群众的期盼诉求，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指出，要“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纪律建设，把守纪律讲规矩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并且明确提出了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五个必须”要求，即：必须维护党中央权威，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必须维护党的团结，坚持五湖四海，团结一切忠实于党的同志；必须遵循组织程序，重大问题该请示的请示，该汇报的汇报，不允许超越权限办事；必须服从组织决定，决不允许搞非组织活动，不得违背组织决定；必须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不得默许他们利用特殊身份谋取非法利益。这些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极端重要性，为加强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建设指明了方向。

党的纪律和党内规矩是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遵守的行为规范和规则，是党的生命线。严守党的纪律和规矩，是从严治党的中心环节。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没有规矩，不成政党，更不成其为马克思主义政党。我们党是靠革命理想和铁的纪律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纪律严明是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无论革命战争年代，还是建设与改革时期，党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克服种种艰难险阻，从小到大，由弱变强，从胜利走向胜利，靠的就是铁的纪律。加强纪律性，革命无不胜。今天，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两个一百年”和民族复兴中国梦的奋斗目标，任务艰巨而繁重，“就越要加强纪律建设，越要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确保全党统一意志、统一行动、步调一致前进。”

党的纪律和规矩是多方面的、有机统一的。纪律是成文的、刚性的规矩，一些未明文列入纪律的规矩是不成文的、自我约束的纪律。遵守党的纪律和规矩，既要遵守成文的刚性的纪律，也要遵守那些经过实践检验、约定俗成、行之有效

的成文的自我约束的规矩。在党的所有纪律和规矩中，第一位的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它是全党在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言论、政治行动方面必须遵守的刚性约束，也是最重要、最根本、最关键的纪律和规矩。遵守党的纪律和规矩，首要的就是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它是遵守党的全部纪律和规矩的重要基础。

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就要坚持和做到“五个必须”。“五个必须”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最核心的，就是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维护党中央权威，听从党中央指挥，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照办，党中央禁止的坚决杜绝。坚持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是一条根本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都要牢固树立大局观念和全局意识，正确处理保证中央政令畅通和立足实际创造性开展工作的关系，任何具有地方特点的工作部署都必须以贯彻中央精神为前提。决不允许“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在贯彻执行中央决策部署上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决不允许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公开发表违背中央决定的言论，制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决不允许泄露党和国家秘密，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这些都是根本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是不可逾越的底线、不能触碰的红线，是真正带电的高压线，必须不折不扣地得到遵守。

人不以规矩则废，党不以规矩则乱。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这根弦都不能松。如果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成了摆设，就会形成“破窗效应”，党就会沦为各取所需、自行其是的“私人俱乐部”，就会成为乌合之众。当前，在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方面，绝大多数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做得是好的。但是，也有少数党员干部包括高级干部纪律意识淡漠，政治纪律松弛，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现象时有发生：有的在原则问题和大是大非面前摇摆不定，对

涉及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等重大政治问题说三道四，指指点点，甚至公开发表反对意见；有的口无遮拦，乱评妄议，毫无顾忌，甚至捕风捉影、编造传播政治谣言；有的对中央的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合意的就执行，不合意的就不执行；有的跑风漏气，泄露党和国家机密；有的搞团团伙伙、拉帮结派，参与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等等。这些问题在党内和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给党和人民事业造成严重损害。我们要警钟长鸣，千万不可掉以轻心。

守纪律、讲规矩既是对党员、干部党性的重要考验，也是对党员、干部对党忠诚度的重要检验。当前，在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上，确实存在着模糊的甚至是错误的认识。有的干部认为，自己没有腐败问题就行了，其他问题都不在话下，没有什么可怕的。相当一部分党组织习惯于把防线只设置在反对腐败上，认为干部只要没有腐败问题，其他问题都可忽略不计，没有必要加以追究，也不愿意加以追究。事实上，腐败问题是腐败问题，政治问题是政治问题，不能只讲腐败问题，不讲政治问题。干部在政治上出问题，对党的危害不亚于腐败问题，有的甚至比腐败问题更严重。任何人都不能拿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当儿戏，逾越底线、触碰红线，就要付出代价，就要被严肃追究政治责任。

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要从遵守和维护党章入手。党章明确规定，共产党员要“自觉遵守党的纪律”，“执行党的决定”，“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对党忠诚老实，言行一致，坚决反对一切派别组织和小集团活动，反对阳奉阴违的两面派行为和一切阴谋诡计”。每一个共产党员都要通过深入学习党章，牢固树立党章意识，自觉把党章作为根本的行为准则，用党章规范自己的言行，把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落实到自己的全部工作中去，不论在什么地方、在哪个岗位上，都要经得起风浪考验，做政治上的明白人，不能在政治方向上走岔了、走偏了，真正做到在任何情况下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永葆共产党人政治本色。

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必须从严执纪。各级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牢固树立纪律和规矩意识，把牢政治方向，在守纪律、讲规矩上作表率，始终心中有党、对党忠诚。各级党组织要把严守纪律、严明规矩放到重要位置来抓，对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要十分明确地强调、十分坚定地执行，加强对党员、年轻干部的教育引导，努力在全党营造守纪律、讲规矩的氛围。各级纪律检查机关要把维护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首位，加强监督检查，敢抓敢管，对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要坚决制止、严肃处理，维护党的章程、原则、制度、部署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